

中共昌黎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昌农组〔2025〕2号

中共昌黎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《昌黎县 2025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使用计划》的通知

各乡镇党委、政府，各区工委、管委，县委各部门，县直各单位，各人民团体：

《昌黎县 2025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使用计划》已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组织落实。

中共昌黎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5 年 5 月 6 日



昌黎县 2025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使用计划

2025 年，昌黎县可支配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四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简称衔接资金）共计 2245 万元。其中，中央下达衔接资金 500 万元、省级下达衔接资金 470 万元、市级下达衔接资金 40 万元、县级安排衔接资金 1235 万元，计划从 4 个方面进行列支。具体安排如下。

一、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

安排中央衔接资金 500 万元、省级衔接资金 150 万元，共计 650 万元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，共扶持 13 个行政村，每村安排扶持资金 50 万元。（责任单位：项目申报相关乡镇、村）

二、“雨露计划”项目

安排县级衔接资金 13.5 万元，实施 2024 年度秋季“雨露计划”项目和 2025 年度春季“雨露计划”项目。项目内容为对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脱贫户、防贫监测户中接受中、高等职业教育的子女进行资助，帮助其完成学业，增强就业创业能力。计划资金不足部分可由资产收益金进行补齐，如有结余则用于支付资产收益衔接项目第三方管理费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）

三、资产收益衔接项目

安排省级衔接资金 320 万元、市级衔接资金 40 万元、县级衔接资金 1204.5 万元，合计 1564.5 万元，实施农业产业资产收益项目。按照年收益率 4% 的标准，收取物化资产租赁费 62.58 万元/

年。项目产生的收益金，主要用于对建档立卡脱贫户、防贫监测户进行收益分红，促进其持续稳定增收，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

（责任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）

四、项目管理费

安排县级衔接资金 17 万元，聘请第三方公司对实施的资产收益衔接项目进行跟踪管理，确保衔接资金使用精准、高效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）

附件：昌黎县 2025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使用计划表

附件：

昌黎县 2025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使用计划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建设性质	实施地点	建设期限	主要建设内容和任务	责任单位	主管单位	资金来源及规模	受益对象及人数	绩效目标	群众参与和联农带农机制
1	昌黎县 2025 年度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	产业发展	新建	昌黎县 13 个行政村	2025 年 1 月-2025 年 12 月	利用中央、省级衔接资金扶持新型农村集体发展,增加村集体收入,全力推进乡村振兴。	项目实施乡镇、村	县委组织部、县财政局、县农业农村局	中央衔接资金 500 万元、省级衔接资金 150 万元。	项目村全体村民;预计人数 12401 人。	增加村集体收入,预计不低于 4 万元/年;提升村内民生事业。	1. 增加村集体收入。 2. 带动村民就业。 3. 强化农村经济产业链发展。
2	“雨露计划”项目	巩固三保成果	新建	昌黎县	2025 年 1 月-2025 年 10 月	对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脱贫户、脱贫监测户中接受中、高等职业教育的学生进行资助,每生每学期补助 1500 元。	县农业农村局	县农业农村局	县级衔接资金 13.5 万元。	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脱贫户、脱贫监测户中接受中、高等职业教育的学生,预计受益学生 45 人。	计划补助 90 人次,每生每学期补助 1500 元。	1. 对符合条件的学生,每生每学期补助 1500 元。 2. 提高学生技能和就业创业能力。
3	农业产业资产收益衔接项目	产业发展	新建	昌黎县	2025 年 5 月-2025 年 12 月	利用财政衔接资金,投入到龙头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实施资产收益衔接项目,以物化租赁的方式收取收益金,带动脱贫群众增收。	县农业农村局	县农业农村局	省级衔接资金 320 万元,市级衔接资金 40 万元、县级衔接资金 1204.5 万元,共计 1564.5 万元。	符合条件的无劳动能力或丧失劳动能力、建档立卡脱贫人员、脱贫监测人员;预计受益人数 931 人。	按投入衔接资金年利率 4% 收取资产收益金。	1. 保障脱贫群众增收。 2. 带动发展农业产业。 3. 解决周边群众就业。
4	项目管理费	项目管理费	新建	昌黎县	2025 年 1 月-2025 年 12 月	用于项目前期设计、评审、招标、监理以及验收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。	县农业农村局	县农业农村局	县级衔接资金 17 万元。		合理利用衔接资金,保障衔接资金安全和项目健康持续运营。	